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13樓

承辦人：張簡得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647

傳真：(02)29530960

電子信箱：AC8257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工採字第11331813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工程會函及附件各1份（3181311_工程會1130023587號函.pdf、3181311_附件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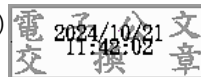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製作之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實務問答集（113年10月二版）」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（下稱工程會）113年10月16日工程技字第1130023587號函辦理；檢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問答集業同步置於工程會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pcc.gov.tw/工程技術/工程技術專業/公共工程生態檢核專區/法令規定及溝通會議>），請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（除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外）、新北市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